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667060634F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市政管理服务中心（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 日

填报事项说明

一、各项数据信息截止日期为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举办单位审查时间据实填报。

二、开办资金，是指事业单位被核准登记时可用于承担民事责任的全部财产的货币体现。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包括举办单位或者出资人授予事业单位法人自主支配的财产和事业单位法人的自有财产，但不包括：代为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和资源性资产；关系国家秘密、公共安全、公共保障，不能进入流通领域的资产；借贷款、合同预收款、合同应付款；职工福利费、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等专用基金；规定了使用方向，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他人资助的资产；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不能用于民事赔偿的其他资产。事业单位开办资金应当以人民币表示。

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证明文件及有效期，是指本单位业务范围涉及的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文件内容，包括证书名称、认可（许可）范围、有效期截止日期、颁发机关。

四、资产损益情况，是指本单位资产负债表“净资产合计”或“所有者权益合计”科目的数额。

五、编制数，是指本单位所有编制数；实有在编人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编的人员数（包括借调到其他单位工作的在编人员）；实有在职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实际在岗工作的人员数（包括非在编人员）。

六、接受奖励和处罚情况，是指本单位是否受到有关部门的奖励和惩处以及所受奖惩的项目（不包括针对职工个人的奖惩情况）。

七、开展业务活动情况，填写执行本单位章程的情况、按照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分项梳理主要职能，填写各项职能的具体业务活动情况、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用数字说明）、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和下一步工作思路等。

八、公益服务投入,主要是反映政府在公益布局方面的财政投入情况,同时也通过财政投入反映事业单位公益服务质量和效率。相关数据根据上一年度业务情况据实填写。

财务相关项目	数据来源 (计算公式)
开办资金 (万元)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开办资金”
经费自给率 (%)	非财政投入的其他财政投入/本年收入合计×10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	(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100%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	(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专项支出) /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100%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收入增长率 (%)	本年收入合计-去年收入合计/去年收入合计×100%
支出增长率 (%)	本年支出合计-去年支出合计/去年支出合计×100%
收入支出比 (%)	本年支出合计/本年收入合计×100%

九、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是指不定级别不定编制,实行企业化管理和社会化用人类型的事业单位的党组织建设、理事会运作、投资兴办企业等情况。公益一类、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无需填写。

十、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是指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独立办证(许可)情况及运行情况,举办或参与举办其他机构情况,重大资产变动情况,本单位年度发生了重组、整合、拆分、撤销、调整管理形式等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一、事业单位需通过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提交并公示年度报告

书。年度报告书内容不宜对社会公开的单位应按时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年度报告书和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条规定，举办单位应对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进行保密审查，并盖章确认。

十二、报告联系人信息是指填写和提交报告的工作人员信息，便于登记管理机关联系和接受公众咨询。

十三、事业单位在提交报告前应核实本报告书中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是否与实际一致，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备案，如有变更请按规定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和备案手续。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注：若年度报告可公示，则由网络系统自动生成，否则自行填报。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市政管理服务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p>宗旨：搞好环境卫生及市政设施的建设与维护，动物免疫和动植物监测，预防控制动物疫情。</p> <p>业务范围：1、市政设施、广场公园设施维护和管理。2、辖区路灯和公厕规划建设及维护管理。3、园林绿化建设和养护管理。4、辖区清扫保洁和垃圾处理。5、垃圾分类与减量。6、动物免疫。7、动物及其产品检疫、疫情调查、监测、控制及扑灭。8、屠宰场督查。9、畜禽饲养统计。10、兽药饲料和畜禽产品安全监督。11、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样监测。</p>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78号执法队大楼4层
法定代表人	林伟正
经费来源	财政拨款
开办资金	2790万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登记具体内容及时间</p> <p>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 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法定代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 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宗旨和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住所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经费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 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开办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 (万元) 变更后 _____ (万元)</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p>举办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前 _____ 变更后 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变更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注：单个登记事项发生了多次变更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章程制订或修改后是否备案，或在“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站公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网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备案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 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证书名称	认可（许可）范围	有效期截止日期	颁发机关
注：有多项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的应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本单位网站名称和网址	有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此处所填数据应与本报告所附上一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的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一致。		
	年初数（万元） <u>39099471.27</u>	年末数（万元） 162515621.14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实有在职人员数
	30	35	58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主要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 78 号执法队大楼 4 层 其他地址 1.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路商会大厦 5 楼 501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单位/部门： 评价年度：上一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再上一年度（原因是目前未有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果/等级： 注：接受了多次绩效评价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获奖时间： 获奖名称和等级： 颁奖单位： 注：接受了多次奖励的应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	

<p>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p>	<p>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处罚次数__次 被处罚时间： 被处罚事项： 作出处罚决定的单位/部门：</p> <p>整改情况： 已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未整改 <input type="checkbox"/></p> <p>注：接受了多次处罚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处罚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p>
<p>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法人或法定代表人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p>	<p>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p>
<p>上一年度单位是否办理过信访投诉事项</p>	<p>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受理__件 已办结__件 未办结__件 注：受理件数=已办结件数+未办结件数</p>

<p>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诉讼的情况</p>	<p>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接受诉讼次数_____次</p> <p>接受诉讼时间:</p> <p>接受诉讼类型: 民事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p> <p>刑事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p> <p>法院判决结果: 已判决 <input type="checkbox"/></p> <p>正在审理中 <input type="checkbox"/></p> <p>注: 接受了多次诉讼的应根据填写的接受诉讼次数在该事项后自行增加并填写相应表格栏目。</p>
<p>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捐赠或资助的情况</p>	<p>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接受捐赠或资助是否符合本单位的宗旨和业务范围:</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根据与捐赠人、资助人约定的期限、方式和合法用途使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接受捐赠资助及其使用情况:</p> <p>注: 填写接受捐赠资助的数量、方式、使用方向和使用结果等。</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真抓实干，持续提升市容环境管理水平</p> <p>不断探索市容管理的经验，在七期龙华区环境卫生指数测评中，大浪街道获龙华区六次第一、一次第三名，总成绩全区排名第一；一是提高政治站</p>	

位，高标准推进环境卫生保障工作。坚持以“点的突破、面的巩固、质的提升”为总体思路，持续践行“一线行走办公”，强化市容巡查力度，将责任压实压细。共出动环卫队伍 29.02 万人次，清理卫生死角约 10496 余处，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 10966 处，清运其它垃圾 150490.39 万吨，处理数字化案件 3787 宗，指导环卫服务企业开展业务培训 113 场，培训人员 3865 人次。二是积极探索“城市管家”模式，完成城市管家进驻项目。11 月 1 日大浪街道城市管家经过招标、定标、公示后由深圳市环境有限公司入驻成为城市管家服务企业，服务时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完成了辖区内垃圾清运和清扫保洁、市政公厕的管养、绿化管养、绿道管养、非市政道路的路灯管养、市容巡查服务、节日灯笼国旗悬挂、“四害”消杀等服务项目的管理工作。并结合各项工作的实际情况对车辆、设备、人员工资待遇等问题进行了细化规定。

二、周密部署，层层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为助力全区垃圾分类工作，积极探索垃圾分类经验做法，4 月、5 月、7 月、10 月垃圾分类测评均在全区排名第一，8 月、9 月第二，1 月、2 月、3 月未测评，6 月因疫情停测。第一季度、第三季度垃圾分类考核评估在区排名第一，第二季度第三。在“百优社区”和“百分书记”创建活动中，9 个社区中有 7 个社区入围“百优社区”的遴选，最终龙平社区获得了“百优社区”称号，龙平社区书记陈贵平同志以全市第一名的好成绩获得深圳市“百分书记”。一是聚焦短板，强化硬件建设。2022 年，辖区完成 313 个密闭化分类投放桶点改造提升项目，完成了玻金塑纸全品类分拣中心建设工作，并于 5 月 10 日正式投入使用。针对因场地受限无法建

设独立厨余垃圾暂存点的城中村，将原专项垃圾暂存点“一分为二”，设立“双用标志”共同使用，对辖区零散桶点进行梳理，对未纳入提升改造的桶点进行围挡整治，目前完成了83个厨余垃圾暂存点、73个专项垃圾暂存点建设，实现了厨余垃圾暂存点、专项垃圾暂存点辖区全覆盖。二是精准抓12类垃圾分类场所管控。整合部门业务骨干、市容巡查员队伍，成立7个行动小组，分片挂点测评场所，按季度对公园景区、住宅区、工业园区、餐饮行业、机关事业单位、商务写字楼、农贸市场、酒店、交通场站等生活垃圾分类硬件设备配备、宣传海报发放粘贴、收运台账建立更新等情况进行全覆盖摸底排查，对巡查发现的问题督促立行立改，充分发挥监督作用。三是加大宣传及执法力度，引导居民积极参与。推进社区网格员、志愿者、垃圾分类导师积极开展入户宣传、志愿督导，共进行垃圾分类入户宣传197122次。开展社区微课堂、分类导师建设推广、垃圾分类平台推广培训等工作，目前已培训106场，共2300人次。制作宣传指引，光盘行动、一次性用品有偿使用等宣传海报约30万份。以开展“学雷锋树新风，垃圾分类见行动”、以开展“劳动红五月”、“垃圾分类我能行，绿色生活我先行”、“零废弃”以及“条例普法宣传”、11.8减量日等为主题的垃圾分类减量宣传活动，并在各大报刊刊登宣传文稿12篇，通过宣传推进引导居民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同时，开展垃圾分类激励评选和表彰，对垃圾分类工作成效显著的物管公司、家庭和个人给予激励，合计发放激励金88万元，并助力执法部门加大垃圾分类立案处罚力度，立案处罚，以罚促改。四是扎实推行分类定时定点督导。组织督导服务公司、党员志愿督导，对辖区313个分类点

位每晚 19:00—21:00 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督导,引导居民正确分类投放垃圾,累计开展督导活动 11.61 万次,覆盖督导人数约 40 万。五是探索创新厨余垃圾收运方法完成收运量。针对厨余垃圾收运的短板弱项,积极探索创新做法,自制厨余垃圾收运《告知书》,对城中村、商超、工业园食堂逐户开展告知做法、签署承诺,同时协调收运企业每日 14:00—23:00 开展定时定点厨余垃圾收运,在辖区设立 83 个厨余专项垃圾暂存点衔接利赛公司集中统一收运,日收运厨余垃圾量约 60 吨。同时协调环卫企业推进浪花厨余垃圾预处理站日处理厨余垃圾 75 吨,完成区下达的日处理厨余垃圾共 135 吨的收运量。六是按照绩效考核标准垃圾分类全过程物联感知系统建设。完成分类投放点 AI 识别功能视频监控设备的 10%分类投放点 37 个;完成 313 个投放点家庭厨余垃圾分类全过程信息自动采集率实现通过 RFID 称重,提高垃圾分类分出率。七是实施垃圾分类分级收运,提高垃圾分流分类率。2022 年其它垃圾收运量 92888.21 吨,厨余垃圾收运量 32766.105 吨,厨余垃圾分类率 24.6%;玻璃收运量 5655.49 吨,玻璃分出率 5.3%;分类分流垃圾量 86471.36 吨,分流分类率 48.2%。

三、精细管养,持续改善辖区绿化景观

一是加强市政绿化日常管养工作。组织绿化管养公司开展绿化管养作业,共出动人数 43674 人次,清运绿化垃圾 1729 车次,修剪灌木 57.8 万平方米,乔木 3096 棵,补植草皮 77070 平方米,补苗 8972 万平方米,乔木加固 593 棵,施肥 153.1 吨。二是持续提升绿化美化效果。黄土裸露复绿 72850 平方米,重点区域种植各类时花 177 万株,修补树穴 268 个,刷新维修公共设施 434 平方米,修复公共座椅

42处。三是全面开展树木调查,保障树木养护安全。对辖区道路、公园、小区、工业园区、学校、医院等生长树木(乔木)进行全面调查、建档、编号,录入市绿化树木普查管理系统,辖区共调查绿入144类树木30510棵,确保树木种植、迁移、砍伐做到种有录入、迁有注销。四是开展园林绿化行业的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防范工作。针对大浪辖区内道路开展树木安全隐患排查,共排查整改存在隐患树木16532株,处理树木遮挡交通指示牌256处,枯枝350处。五是建设雕塑景观,为城市增辉。在街心公园、人行道建设71个环卫工人歇脚亭、24个快递小哥休息亭方便环卫工人及快递小哥休息去处,同时增加城市景观,利用国庆、春节期间在街区节点路口和人流大的路口建设4处雕塑,增加市民居住的幸福感。

四、专业管理,城中村处处灯火辉煌

加强城中村、广场路灯日常巡查维护,共维修灯具1564盏,更换电缆4678米,新装灯具95盏,更换公园灯泡432个,修补灯门96个,拆除旧灯灯具278个,修复路灯井盖76个。

五、多管齐下,筑牢公共安全防线

一是以“养护+巡查+防治”落实红火蚁防治工作。组织人员对公共绿地巡查,发现疫情及时治理,聘请专业防治公司对辖区绿化带开展全方位的防治。2022年,防治红火蚁施药面积100多万平方米,施药500多公斤,共杀灭红火蚁巢4000多个,有效控制了红火蚁的繁殖和扩散。二是“以防为主”积极做好犬只免疫工作。加大防疫知识宣传力度,提高狂犬病等重大动物疫病免疫率,免疫犬只2309犬次。同时指导和督促交易和养殖场所的消毒灭源工作。三是积极做好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

2022 年全年共受理动物检疫申报 30 宗，出具了 30 份《动物检疫合格证明》。

六、抓实强细，推进工程项目结（决）算

一是民生微实项目。共有 57 个民微项目需要完成结决算。截至今年，已有 21 个项目完成结决算审核并完成尾款支付；14 个项目在城建办结决算审核中；其余项目推进中。二是小额零星工程。截至今年，已有 7 个项目完成结决算审核并完成尾款支付；4 个项目在城建办结决算审核中。三是区环提项目。已有 3 个项目完成结决算审核并完成尾款支付；2 个项目待走完流程申请资金支付项目尾款；3 个项目在城建办结决算审核中。四是历史遗留项目。已有 4 个完成结决算审核并完成尾款支付；2 个项目已完成结算；4 个项目准备资料送城建办结决算审核。五是完成 31 个项目暂估工转固。

七、闻令而动，决战决胜疫情防控

全力支援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动员 841 人次投身抗疫主战场，下沉新石、大浪、浪口、陶元、高峰社区参与核酸检测、疫苗接种、数据排查、卡口查验、扫楼核实居住人员信息等疫情防控工作。其中出动 615 人次参与大浪社区核酸点扫码，协助多个核酸点核酸工作，完成核酸检测人数 23.5 万人次，动员 60 岁以上老人接种第一针新冠疫苗 20 名、第三针新冠疫苗 174 名，出动 165 人次，值守黄麻埔、黄麻埔老村等卡口，完成扫楼核实居住人员信息 2650 户 5200 人，出动 16 人次协助对凯滨新村的商铺停业排查，关停商铺停业 26 家；出动 30 人次支援大浪工作站“扫街行动”，对进行检查各商铺场所码使用情况；出动 132 人次到“泥头咀”“澳华新村”“下横朗新村”“元芬村”“羊龙新村”等中高风险地区、临时管控区协助工作站疫情防控

	<p>服务居民，负责居民的物资服务，超额完成街道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助力打赢疫情攻坚战，其中4名队员被授予“抗疫先锋”荣誉称号。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同时科学有序推进日常工作，做到“两手抓、两不误”，确保日常工作平稳有序开展。</p>		
公益服务投入	经费来源	财政拨款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2790万	
	经费自给率（%）	0%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0%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100%	
	资产负债率（%）	0.57%	
	收入增长率（%）	2.66%	
	支出增长率（%）	2.76%	
	收入支出比（%）	99.29%	
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情况	<p>党组织建设情况（如有则填写）</p>	<p>如：xx年xx月xx日，经xx批准，成立xx党组织，下设xx个支部，分别是xx党支部、xx党支部等xx个，党员人数共xx名，其中35岁以下xx人。</p> <p>活动开展情况：</p>	

	理事会运行 情况	人员组成情况	
		召开会议情况	
		决策决议情况	
	兴办企业情 况		
	国有资产投 入使用情况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	<p>注：填写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独立办证（许可）情况及运行情况，举办或参与举办其他机构情况，重大资产变动情况，本单位年度发生了重组、整合、拆分、撤销、调整管理形式等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 年度报告书进行审 查	<p>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经举办单位审查，不宜向社会公示。<input type="checkbox"/></p> <p>审查时间：2023年3月14日（举办单 位公章）</p> <p>未经举办单位审查<input type="checkbox"/>，具体原因：</p>		

	注：可以公示请上传举办单位盖章确认的《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扫描版（或照片）。不可以公示请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举办单位盖章确认的《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等纸质材料。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瞿兵	29672309	594833535@qq.com

（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并对全部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